

证券代码：831049

证券简称：赛莱拉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调整募集资金细分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5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5年6月16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2025年8月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622号），本次定向发行经全国股转公司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通过。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6,160万股，发行价格为2.1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12,936万元，已于2025年8月19日全部到账。2025年8月20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本次认购出具了验资报告（华兴验字[2025]24015930070号）。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与主办券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存放本次募集资金的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华南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保证专款专用。

截止2025年9月22日，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15,528,745.05元，余额为113,831,254.95元。

二、 调整募集资金细分用途的情况

（一）原募集资金细分用途及使用情况

公司2025年股票定向发行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中，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截止2025年9月22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原计划募集资金细分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累计已使用金额（元）
1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采购货款	40,000,000.00	3,988,945.96
2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经营场所租金物业费	10,000,000.00	3,548,472.13
3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员工薪酬	37,000,000.00	2,871,854.87
4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市场推广费	42,360,000.00	5,171,047.48
5	手续费		1,455.65
6	利息收入		- 53,031.04
	-	129,360,000.00	15,528,745.05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按照主体使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法人主体	已支付采购货款	已支付员工薪酬	已支付租金水电物业	已支付市场推广费	手续费	利息收入	合计已使用金额
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32	107.70	315.73		0.04	-3.62	467.18
广州赛莱拉生物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351.57	66.44		131.10	0.07	-1.04	548.13
广东国科细胞科技有限公司		34.47	39.12		0.01	-0.02	73.57
广州国妍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8.43	-			-0.01	28.42
广东赛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5.86		353.67	0.01	-0.60	388.95
广州康山精准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	14.30		32.33	0.01	-0.01	46.63
广州赛莱拉干细胞再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398.89	287.19	354.85	517.10	0.15	-5.30	1,552.87

(一) 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细分用途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原计划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支付采购货款的 22,500,000.00 元和补充流动资金-支付市场推广费的

1,000,000.00 元，调整为用于支付新药临床试验 CRO（合同研究组织）/临床试验机构/相关检验检测的服务款项 10,400,000.00 元，支付公司战略/组织/人才/激励/营销策划/融资财务顾问/知识产权（含申请及维护费用等）/第三方检验/云仓服务/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券商等相关的咨询/服务费 5,600,000.00 元，以及调增支付经营场所租金水电物业费 7,500,000.00 元。

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细分使用明细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细分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1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采购货款	17,500,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经营场所租金物业费	17,50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员工薪酬	37,000,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市场推广费	41,360,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新药相关款项	10,400,000.00
6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相关的咨询/服务费	5,600,000.00
	-	129,360,000.00

调整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按照主体使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法人主体	支付采购货款	支付员工薪酬	支付经营场所租金水电物业	支付市场推广费	支付新药相关款项	支付相关咨询/服务费	合计
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0.00	1,360.00	1,470.00		1,040.00	270.00	4,490.00
广州赛莱拉生物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1,400.00	750.00	150.00	1,236.00		140.00	3,676.00
广东国科细胞科技有限公司		540.00	130.00				670.00
广州国妍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00.00	-				400.00
广东赛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50.00		2,800.00		100.00	3,450.00
广州康山精准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		100.00			200.00
广州赛莱拉干细胞再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50.00	50.00

合计	1,750.00	3,700.00	1,750.00	4,136.00	1,040.00	560.00	12,936.00
----	----------	----------	----------	----------	----------	--------	-----------

三、 调整募集资金细分用途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调整募集资金细分用途的原因

为保障公司的新药相关工作顺利持续推进，以及系统性、体系化地提升公司组织动力、能力与效率，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可持续的价值创造，公司结合新药研发及实际经营需要，对募集资金细分用途进行调整。

(二) 调整募集资金细分用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募集资金细分用途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作出的调整，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率，对公司经营、发展具有积极作用，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保障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四、 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5年9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细分用途的议案》。本次仅对原募集资金用途-补充流动资金项下的细分用途进行调整，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本议案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五、 备查文件

- (一)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二)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4日